



第五十五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18

方案规划

2000年11月9日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主席
给第五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交并提请注意以色列常驻代表就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给我的书面来文(见附件)。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主席

马蒂亚·穆隆巴·塞马库拉·基瓦努卡(签名)

附件

2000年10月20日

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00年10月19日你向第四委员会所有代表团提出请求, 请希望就2002-2005年中期计划有关章次提出意见或建议的代表团, 不迟于10月20日星期五提交这些意见或建议, 以转交第五委员会主席。

我相信你知道, 对这样重要的议题, 应该认真、从容地审议。我国代表团已将该文件送回首都, 供研究和提出意见, 我相信许多其他代表团也是这样。在为此指定的很短时限内, 期望能提交详细的意见或建议是不现实的。因此, 需要更多的时间。如果能把最后期限推后几周, 甚至更长时间, 我们将不胜感谢。

我确信, 这个技术上的保留, 对于第四委员会大多数、甚至所有成员都适用。除此之外, 我们还要指出, 在预计今后五年对有关阿以争端和巴勒斯坦问题的各种议题进一步进行详细讨论方面, 也许中期计划对问题作了预先判断, 即假定到2005年我们仍然面对所有这些问题。

如你所知, 尽管出现了一些挫折, 以色列及其邻国仍在进行非常复杂而微妙的和平进程。以色列依然致力于和平事业, 并将继续为缔结和平协定同所有邻国合作。对此, 我们希望看到, 许多与本区域欠缺和平有关的各种议程项目, 最终会从联合国议程上删除。因此, 建议修改计划草案的文字, 以清楚地表明, 联合国本身并不愿意参与使中东的冲突永久化(即便也许是不经意的, 完全是习惯使然); 而且还要有计划地采取步骤, 推动经由和平进程如愿成功, 早日从联合国议程上删除有关巴勒斯坦的议题。

常驻代表

大使

耶胡达·朗克里(签名)